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ez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3)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金額介乎人民幣40,000,000元至人民幣45,000,000元之間，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約人民幣43,300,000元。

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預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虧損，主要原因是(i)由於銷售價下降以及因市場需求變動帶來的銷售產品結構變動，本集團的毛利率有所下降；(ii)數名客戶所產生信貸風險帶來的呆賬撥備增加；(iii)銀行貸款增加，導致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大幅增加；及(iv)於收益表中錄得的研發支出增加。

本集團現時仍在落實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因此，本公告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現時可得資料(包括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的本集團現時可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評估作出。因此，有關資料須待最終定稿及作出調整(如需要)方告作實。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18年3月底前刊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存友

香港，2018年3月9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存友先生、葛紅兵先生及陳曉婷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黃玉剛先生及郭澤湘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英傑先生、張闡生先生、張書林先生及林雷先生。